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2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21日在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胜利街162号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信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邢雁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二、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900.91万元，同比下降15.26%；利润总额4,976.76万元，同比增长59.0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08.78万元，同比增长36.73%；基本每股收益0.1911元，同比增长26.31%；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4.79%，同比下降 0.36 个百分点。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4,087,780.91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41,278,927.15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76,351,257.43 元，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 809,306,664.39 元，盈余公积余额 57,333,261.17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72,870,406.01 元，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 811,706,664.39 元，盈余公积余额 57,405,961.37 元。

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现金和股票分红，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对《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关于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七、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对〈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关于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相关咨询服务。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议案。《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关于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经营计划》

2022 年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公司将抓住国家政策支持 and 国产替代机遇，进

进一步深化产品和市场双结构调整，保持经营业绩稳健增长。重点工作如下：

1、完善生产质量控制体系，对标高端客户要求，在质量管理、产线改造、工艺优化、供应链响应等全方位贯彻标准，满足高端客户持续放量及交付要求。

2、补强人才短板，对高端、复合人才特别是工程技术人员瓶颈，从水平提升、人才培养和引进、员工激励等方面系统改革，达到满足公司业务高速发展的要求。

3、提升模块竞争力，全面策划模块产品布局，拓宽焊接芯片渠道，开发烧结模块和大电流悬浮压接模块，降低零部件成本，提高小电流模块性价比，提升高端市场高可靠产品占有率，稳定常规应用领域占有率。

4、结合MES系统优化提升，全站点制程、全物流过程开展自动化改造和互联互通，提升品质稳定性和制造效率，智能制造能力到达国内领先水平。

5、促进台基股份与浦浞半导体业务深度融合，提升公司IGBT、焊接式模块等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份额。

6、提升研发、技改等项目管理和运行能力，落实公司重大专项，提升项目管理和实施绩效。

表决情况：同意9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关于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

司章程>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票和反对票。

特此公告。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